附件1-2

贫困村脱贫指标及指标解释

**主要指标。**“一降”，即：贫困发生率降至3%以下。

**参考指标。**“五通七有”。“五通”，即：通水、通电、通路、通广播电视、通宽带或通讯；“七有”，即：有村“两委”班子且发挥作用、有支撑稳定增收的产业、有村集体经济收入、有村级党组织阵地（办公场所）、有双语幼儿园（中心幼儿园）、有便民服务中心（文化体育活动场所）、有卫生室。

贫困村退出指标解释：

**贫困发生率<3%：**贫困发生率=未脱贫人口/农业户籍人口数×100%。

**通水：**贫困村基本安全饮水有保障（基本安全饮水由水质、水量、方便程度、保证率四项指标组成。四项指标中有任何一项低于基本安全最低值，就不能定为饮水基本安全。水质：符合《农村实施<生活饮水卫生标准>准则》要求的为基本安全；水量：每人每天获得的水量不低于20—40升为基本安全；方便程度：人力取水往返时间不超过20分钟为基本安全；保证率：供水保证率不低于90%为基本安全）。

**通电:**具备条件的贫困村通动力电，贫困户生活用电全覆盖。

**通路:**具备条件的贫困村通硬化路（水泥、柏油）；不具备条件的贫困村通砂砾路，出行难问题得到解决。

**通广播电视:** 贫困村通广播、电视，贫困户能听上广播、看上电视。

**通宽带或通讯：**贫困村能够接通网络或接收到通讯信号。

**有村“两委”班子且发挥作用：**贫困村“两委”班子健全且发挥作用。

**有支撑稳定增收的产业:**贫困村至少有一项支撑稳定增收的种植业、林果业、养殖业、农产品加工业、特色手工业、休闲农业、乡村旅游业、务工等产业。

**有村集体经济收入:**贫困村年集体经济收入（含转移性收入）超过5万元。

**有村级党组织阵地（办公场所）:**贫困村有固定的办公场所。

**有幼儿园（中心幼儿园）:**贫困村有村级双语幼儿园或中心幼儿园，学前儿童学习普通话，有能够胜任学前教育的老师，学前教育实现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全覆盖。

**有便民服务中心（文化体育活动场所）:**服务功能基本满足群众婚礼、葬礼等活动需求，经常性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。

有卫生室:能为农户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场所，有相对固定的医务人员，村容村貌整洁卫生。